

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科技管理 > 5.4 設計、發展及實施

| | |
|------|---|
| 名稱 | 進行資訊科技和金融科技系統評估 |
| 編號 | 107443L5 |
| 應用範圍 | 評估不同科技系統的表現。範圍包括銀行使用的所有科技系統之各類評估 |
| 級別 | 5 |
| 學分 | 4 |
| 能力 | 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評估現有系統的效果 能夠: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設計全面的系統評估計劃，內容包括對現行系統的不同方面作出評價，從而全面瞭解其整體表現● 監督所有的科技應用情況程式，以確保它們與編製程序標準相符● 評估系統在達成環境保護 / 企業責任方面有關之目標的效果● 諮詢不同的用戶，獲取他們對系統使用的意見和回饋2. 找出科技改進的需要 能夠: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分析系統評估的結果並辨識現行系統的不足● 最新的科技發展和銀行的需要，必要時引進新科技● 進行調查和評估銀行未來的科技需求，以識別需要改善的地方3. 展現專業精神 能夠: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在為銀行尋求資訊科技和金融科技改善時，追求卓越，全力以赴，不斷改良銀行科技環境的成效 |
| 評核指引 | 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在分析銀行未來的科技需要和現行系統的不足之處後，指出現行系統有待改善的地方● 對不同來源的數據及系統各方面的性能表現進行分析，用以評估現有系統 |
| 備註 | |